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述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910,654	918,940
銷售成本		<u>(787,643)</u>	<u>(799,891)</u>
毛利		123,011	119,049
其他收入	4	10,181	11,20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304	(1,2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58,658)	(52,221)
行政開支		(22,670)	(21,683)
財務成本		(671)	(74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附註）	5	190,361	194,91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u>127</u>	<u>26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3,985	249,518
所得稅開支	6	<u>(20,440)</u>	<u>(18,438)</u>
年內溢利		<u><u>223,545</u></u>	<u><u>231,080</u></u>

附註：包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95,27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9,121,000港元）。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匯差額		<u>(34,908)</u>	<u>(186)</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88,637</u>	<u>230,894</u>
下列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01,004	208,549
非控股權益		<u>22,541</u>	<u>22,531</u>
		<u>223,545</u>	<u>231,080</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3,514	207,993
非控股權益		<u>15,123</u>	<u>22,901</u>
		<u>188,637</u>	<u>230,894</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基本	8	<u>20.0</u>	<u>20.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036	258,338
投資物業		1,207	–
收購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5,672	16,762
聯營公司權益		977,013	882,198
一間合營企業權益		–	721
可供出售投資		2,739	2,739
無形資產		1,459	1,4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896	–
		<u>1,302,022</u>	<u>1,162,217</u>
流動資產			
存貨	9	95,545	115,8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78,291	176,065
應收票據		22,316	20,21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8	94
持作買賣投資		344	–
可收回稅項		–	2,3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591	41,756
		<u>340,205</u>	<u>356,34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8,082	249,579
銀行借貸		25,543	13,439
應付稅項		32,106	24,146
		<u>275,731</u>	<u>287,164</u>
流動資產淨值		<u>64,474</u>	<u>69,1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66,496	1,231,399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22,288</u>	<u>17,221</u>
		<u>1,344,208</u>	<u>1,214,17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9,928	202,231
儲備		<u>1,108,691</u>	<u>991,48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08,619	1,193,712
非控股權益		<u>35,589</u>	<u>20,466</u>
總權益		<u>1,344,208</u>	<u>1,214,178</u>

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Esca Investment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的簡介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值，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LCD」）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產品。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0年－2012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1年－2013年週期)

於本年度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之澄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主動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折舊與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2年－2014年週期)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³

投資主體：豁免應用合併²

主動披露⁵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⁵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以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不再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進一步修訂以加入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另一個經修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主要加入a) 金融資產減值規定；及b) 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其後之公平值變動，僅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引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中列報。

-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需要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 一般對沖會計之新規定保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目前可運用之三類對沖會計機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分類別。此外，追溯性定量成效測試已經剔除。新規定同時引入增加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報告金額產生影響且直至詳細檢討完成，方可對香港財務報告第9號影響作出合理估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之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描述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合同
- 第二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同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作出更詳盡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金額及所作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無法合理估計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日期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不行使選擇權而中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就租賃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存在明顯差異，承租人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適用於根據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本公司董事將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於完成詳細審閱前無法合理估算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金額。

本集團根據所出售產品之種類劃分為四個營運分部，即於電子消費產品中廣泛使用之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及液晶顯示器相關產品及液晶顯示器相關光學產品。本集團之經營分類乃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呈報之資料而釐定。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二零一六年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模組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光學 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323,618	577,324	9,712	-	910,654	-	910,654
分類間銷售	111,441	-	-	-	111,441	(111,441)	-
合計	<u>435,059</u>	<u>577,324</u>	<u>9,712</u>	<u>-</u>	<u>1,022,095</u>	<u>(111,441)</u>	<u>910,654</u>
分類溢利（虧損）	<u>26,113</u>	<u>47,222</u>	<u>(17,747)</u>	<u>(202)</u>	<u>55,386</u>	-	55,386
利息收入							285
股息收入							27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64)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3,745)
匯兌收益淨額							2,134
財務成本							(67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 減值虧損撥回							190,361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127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43,985</u>

二零一五年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模組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光學 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373,465	543,239	2,236	-	918,940	-	918,940
分類間銷售	130,188	-	-	-	130,188	(130,188)	-
合計	<u>503,653</u>	<u>543,239</u>	<u>2,236</u>	<u>-</u>	<u>1,049,128</u>	<u>(130,188)</u>	<u>918,940</u>
分類溢利 (虧損)	<u>42,416</u>	<u>33,751</u>	<u>(15,637)</u>	<u>(378)</u>	<u>60,152</u>	-	60,152
利息收入							426
股息收入							219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4,528)
匯兌虧損淨額							(1,180)
財務成本							(74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 減值虧損撥回							194,91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62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49,518</u>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 (虧損) 指各分類所產生 (招致) 之溢利 (虧損) 扣除直接歸屬於各分類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成本，並無分配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未分配之行政成本、扣除匯兌差額、財務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及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間銷售乃以成本或按成本另加溢利提價百分比計算。

其他分類資料

下列其他分類資料包括於分類溢利之計量：

二零一六年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模組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	33,348	1,210	4,864	39,422	181	39,6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96)	-	-	(196)	(2)	(198)
呆賬撥備(撥回)	970	(708)	-	262	-	262
陳舊存貨撥備	4,275	7,070	159	11,504	24	11,528

二零一五年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模組 千港元	液晶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	28,367	3,543	-	31,910	178	32,0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1	-	-	81	-	81
呆賬(撥回)撥備	(715)	(2,202)	-	(2,917)	310	(2,607)
陳舊存貨撥備	3,366	4,381	-	7,747	245	7,992

分類資產及負債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綜合基準將本集團作為整體審閱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故資產或負債並未分配至經營分類。因此，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包括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及其分別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102,020	104,181	57,761	6,461
中國其他地區	201,071	237,939	264,398	269,920
日本	135,913	123,613	-	-
美國	109,291	81,082	-	-
台灣	44,497	62,087	-	-
德國	74,931	71,699	-	-
其他歐洲國家	178,814	164,971	111	178
其他亞洲國家	54,484	64,669	-	-
其他國家	9,633	8,699	-	-
	910,654	918,940	322,270	276,55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一間合營企業權益及可供出售投資。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客戶向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逾10%。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272	219
銀行存款利息	285	426
殘次品銷售	1,419	2,809
模具收入	5,667	5,978
其他	2,538	1,773
	10,181	11,205

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中國上市：		
分佔溢利	<u>57,979</u>	<u>70,150</u>
非上市聯營公司：		
分佔溢利	<u>37,294</u>	<u>8,971</u>
減值虧損撥回	<u>95,088</u>	<u>115,789</u>
	<u>132,382</u>	<u>124,760</u>
	<u>190,361</u>	<u>194,910</u>

於過往年度，由於有機發光顯示器業務發展速度低於預期，從而影響昆山維信諾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昆山維信諾」）（一間非上市聯營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有機發光顯示器產品）之業務及本集團評估其於昆山維信諾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該計算使用現金流預算，源自管理層審核之最近財務預算及預計超過五年期間之預期。董事檢討昆山維信諾之預期盈利能力及預期未來經營現金流量，並在當時釐定於昆山維信諾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為零。

自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昆山維信諾開始賺取溢利及完成昆山維信諾重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存有客觀減值撥回證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其於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該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作為釐定計算基準。該計算使用現金流預算，源自管理層核准使用貼現率18.62%（二零一五年：19.24%）之最近財務預算及預計超過五年期間之預期。董事檢討該非上市聯營公司之預期盈利能力及預期未來經營現金流量。鑑於當前市場環境，實際業績好於預期者。本公司董事認為，於該非上市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結餘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悉數撥回。因此，本集團於該非上市聯營公司應佔溢利為37,29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971,000港元）及於該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虧損撥回約95,08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5,789,000港元）已於年內入賬。

就昆山維信諾股本削減取得之相關批准，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昆山維信諾收取股本償還53,000,000港元，並預期於不遠將來收取第二批及最終款項。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本期稅項		
香港	11,228	7,973
其他司法權區	4,459	6,626
	<u>15,687</u>	<u>14,599</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871	(8)
其他司法權區	(1,952)	(543)
	<u>14,606</u>	<u>14,048</u>
遞延稅項		
年內開支	5,834	4,390
	<u>20,440</u>	<u>18,438</u>

7.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 （二零一五年：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u>40,102</u>	<u>30,335</u>
擬派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末期－每股5.0港仙（二零一五年：4.0港仙）	49,982	40,446
特別－每股5.0港仙（二零一五年：無）	49,982	—
	<u>99,964</u>	<u>40,446</u>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1,004,889,269股(二零一五年：1,011,155,171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及截至報告期末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重大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9.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4,094	54,303
在製品	17,727	19,286
製成品	43,724	42,225
	<u>95,545</u>	<u>115,814</u>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2,566	139,102
其他應收款項	14,982	21,275
按金	6,733	3,884
預付款項	4,010	11,804
	<u>178,291</u>	<u>176,065</u>

本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客戶30天至120天之信貸期。概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獨立客戶，而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具有良好的交易記錄。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近)所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至30天	79,843	68,428
31至60天	25,228	32,903
61至90天	34,747	21,808
91至120天	12,748	15,963
	<u>152,566</u>	<u>139,102</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6,476	119,006
應計費用	76,959	73,630
其他應付款項	36,793	43,353
客戶按金	7,094	9,801
應付票據	760	3,789
	<u>218,082</u>	<u>249,579</u>

作呈報用途之金額分析如下：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7,322	245,790
應付票據	760	3,789
	<u>218,082</u>	<u>249,579</u>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1,155	35,059
31至60天	13,025	18,977
61至90天	22,346	28,600
91至120天	13,370	21,621
120天以上	16,580	14,749
	<u>96,476</u>	<u>119,006</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付票據均於90天內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營業額約為911,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1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8,000,000港元，減幅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01,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9,000,000港元)，減少約8,0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之液晶體顯示器(「LCD」)之對外銷售額為324,000,000港元，較去年之374,000,000港元下降13%，此乃主要由於需求下降所致。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之營業額由543,000,000港元增加34,000,000港元至577,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模組之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薄膜電晶體(「TFT」)模組之銷售額有所增加所致。分類業績方面，液晶體顯示器分類由去年之分類溢利42,000,000港元下降16,000,000港元至回顧年度之26,000,000港元，此乃由於營業額下降及價格競爭激烈所致。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分類則由分類溢利34,000,000港元增加13,000,000港元至47,000,000港元，其主要歸功於TFT銷售強勢增長。液晶顯示器相關產品分類主要與電容式觸控面板(「CTP」)有關，其錄得分類虧損18,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000,000港元)。近年來，CTP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及本集團產品銷售爬坡期較預期長。儘管我們的CTP銷售逐漸上升，預期於不久將來CTP分類仍不會為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

本集團在回顧年度內錄得毛利約12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9,000,000港元)，毛利率為13.5%(二零一五年：13%)。儘管本年度毛利率與去年大致相同，然而毛利率因以下三個主要原因仍受壓：(1)單色顯示器之市場需求於本年度下半年有所回落，從而影響了售價及產能利用率；(2)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工資持續上漲；及(3)電容式觸控面板製造廠之產能利用率欠佳。

年內，其他收入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000,000港元)，主要包括模具收入及殘次品銷售。

本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收益主要來自匯兌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59,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000,000港元)，佔營業額之比率維持於6%(二零一五年：6%)。該增幅主要由於促銷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為2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000,000港元)，約佔銷售額之2.5%(二零一五年：2.4%)。

聯營公司投資

於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之投資

南通江海主要從事鋁電解電容器及其相關元器件製造、銷售及生產、銷售高性能鋁電解電容器用化成鋁箔。

分佔南通江海之溢利為58,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0,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12,000,000港元。

鋁電解電容器之市場需求較為疲弱及影響回顧年度溢利。經營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開發兩項產品（即薄膜電容器及超級電容器）產生初期成本所致。年內，薄膜電容器已開始商業化生產及相關產能已有所擴大。超級電容器之產品開發正有條不紊地進行。盈利能力下滑亦由於不再錄得去年出售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蓋子板生產及銷售）60%權益予一名第三方之一次性收益。

鋁電解電容器市場出現復甦跡象，南通江海之擁有人應佔溢利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較去年同期增長約9%。

於昆山維信諾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昆山維信諾）之投資

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昆山維信諾為有機發光顯示器（「OLED」）產品生產經營企業。本年度本集團分佔昆山維信諾之業績包括應佔溢利3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000,000港元）及撥回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9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6,000,000港元）。由於被動式有機發光顯示器之銷售大幅增長及應用領域多元化，昆山維信諾於本年度之表現呈現可觀改善。該市場分類覆蓋醫療、電子收費、金融電子產品及可穿戴產品。經適當評審後，本集團決定撥回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餘額。

就昆山維信諾股本削減取得之相關批准，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昆山維信諾收取股本償還53,000,000港元，並預期於不遠將來收取第二批及最終款項。

所得稅

回顧年度之實際稅率（所得稅開支所佔所得稅前溢利（不包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百分比）為38.1%（二零一五年：33.8%）。倘不計及就聯營公司5,8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404,000港元）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稅，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之實際稅率將為27.2%（二零一五年：25.7%）。該增加乃主要由於CTP分類產生之虧損增加，而並無就CTP分類確認稅項虧損所致。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若干因素對本集團之業績及業務營運構成影響。最重大風險是全球及中國經濟環境之不確定性（尤其是英國決定脫離歐盟後）。顯示器市場之激烈競爭亦將影響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此外，勞工短缺及工資費用上漲亦可能對本集團之成本架構造成影響。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以企業社會責任為己任，環境可持續性是其關注的重中之重。本集團就整合於其營運中採取之綠色可持續性舉措制定一套系統方法，針對環保產品設計、減少碳排放量、處置管理、能源及資源管理及供應鏈管理各環節實施相應措施，從而將本集團之營運對環境造成之負面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製造廠之環保設施已更新，從而提高廢水、廢氣排放、一般廢棄物及可循環利用的材料之處置及管理能力。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在中國大陸及香港進行，而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遵守上述司法權區之所有法律及法規。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

- (i)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極其重視其僱員之個人發展。本集團目標是繼續成為對忠誠僱員具吸引力之僱主。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提供光明的職業道路激勵僱員並向彼等提供晉升以及提升彼等職業技能之機會。此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及獎勵僱員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做出之貢獻。
- (ii) 本集團已與多數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並審慎確保彼等能共享本集團有關品質及道德之理念。本集團亦審慎選擇製造供應商並要求彼等符合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優質產品之能力及質量控制有效性）。
- (iii) 本集團致力於向客戶提供廣泛多樣且物有所值的優質產品。

前景

展望未來，核心顯示器業務之經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為以較高品質滿足市場需求，我們已決定安裝一條新液晶體顯示器生產線以擴大產能及提升品質。加上客戶多元化，本集團擁有競爭力可在工業用途分類及TFT市場分類中獲得更多市場份額。毛利率仍將受壓，因此，我們將繼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生產自動化計劃。另一方面，憑藉其在被動式有機發光顯示器市場之領先地位，預計昆山維信諾將取得令人滿意之業績。總體而言，本集團對來年之溢利前景抱持審慎意見。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2（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與淨值之比率）為1.9%（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1,642,000,000港元，而資金來自負債298,000,000港元及總權益1,34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為約19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8,000,000港元），其中約29,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9,000,000港元）已主要用於發出信用證、短期貸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和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昆山維信諾之高級管理層獲授之銀行融資向一間金融機構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000,000元（二零一五：零），以為收購昆山維信諾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提供資金。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本集團之任何資產亦無被用作重大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行業慣例而釐定。酌情花紅及其他業績獎勵乃基於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已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一名獨立受託人將會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該計劃參與者持有，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或顧問，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之條文歸屬於相關參與者為止。該計劃之目的是作為獎勵，以挽留及鼓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之營業額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百分比	5%	6%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百分比	20%	22%
本集團最大客戶之營業額百分比	7%	8%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額百分比	19%	20%

由於客戶及供應商較為分散，本集團於銷售及採購方面無重大集中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任何擁有本集團股本5%以上之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五年：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五年：無），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進行登記。

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確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進行登記。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合共在聯交所回購11,51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購買價介乎每股1.05港元至1.85港元之間，總代價為約16,013,000港元。所述股份隨後予以註銷。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並已採納多項措施以確保本集團能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以及遵守守則之規定，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董事會相信，由於董事必須致力以維持股東之長遠利益為己任，故董事特定任期之限制並不適用。

根據守則第A.6.7條及第E.1.2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鑑於預先排期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田北俊議員因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均已出席是次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

董事會正審閱有關情況，並將在適當情況下採取必要措施（包括修訂本公司之細則），以確保遵守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且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在內之本公佈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本公佈作出具體保證。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yeebo.com.hk>)。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將在適當時間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方鏗先生，*GBS*，太平紳士、李國偉先生及梁子權先生，非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北俊議員，*GBS*，太平紳士、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